

证券代码：688819

证券简称：天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4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离任、补选董事和选举职工董事、并调整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张敖根先生、周建中先生、胡敏翔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上述离任董事中，胡敏翔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去董事职务后，仍将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职务；张敖根先生和周建中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张敖根先生、周建中先生、胡敏翔先生的辞职报告待公司补选出新任董事之日起生效，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试 用）	是否存 在未完 毕的公 开承 诺
张敖根	董事、审 计委员	2025 年 11 月 28	2028 年 4 月 28 日	个人工 作安排	否	-	是

	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	日					
周建中	董事	2025 年 11 月 28 日	2028 年 4 月 28 日	个人工作安排	否	-	是
胡敏翔	董事	2025 年 11 月 28 日	2028 年 4 月 28 日	公司治理结构调整	是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是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张敖根先生由于担任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任将会导致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公司规定的最低人数，因此在改选出的新的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就任前，张敖根先生仍应当继续履行董事、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周建中先生、胡敏翔先生的辞任自公司新任董事补选完成后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建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胡敏翔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195,058 股。

张敖根先生、周建中先生、胡敏翔先生在董事会任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职，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谨向张敖根先生、周建中先生、胡敏翔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应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人（其中包含一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 3 人。

鉴于张敖根先生、周建中先生、胡敏翔先生离任，经董事会提名且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杨勇先生、俞国潮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三、 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陈笑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笑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四、 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规范运作，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第三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部分委员进行了调整。其中，张敖根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由陈笑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由杨勇先生担任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具体变化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审计委员会	娄祝坤、陈敏、张敖根	娄祝坤、陈敏、陈笑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张天任、张敖根、陈敏	张天任、陈敏、杨勇

调整后的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后生效。

特此公告。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杨勇先生，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本科学历，农化专业。2013年加入公司，2013年6月至2015年6月，任天能电池集团（安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7月至2017年11月，任天能电池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山基地负责人；2022年1月至今，任天能电池集团（马鞍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年8月至今，任浙江天能汽车电池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年10月至今，任公司铅蓄电池事业部总裁。

杨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截止目前，杨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目前，杨勇先生无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俞国潮先生，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本科学历，法学专业。曾任长兴县公安局李家巷派出所所长、长兴县交通运输局局长、长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17年9月加入公司，2018年4月至今，任公司子公司浙江天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19年9月至2023年10月，任供应链平台事业部总裁；2022年4月22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俞国潮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截至目前，俞国潮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俞国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陈笑先生，198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行政管理专业。2010年10月加入公司，2010年10月至2013年9月任天能电池集团（安徽）有限公司人资部经理助理；2013年至2014年3月任安徽中能电源有限公司人资部副经理；2014年3月至2025年10月，任济源市万洋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25年10月至今，任天能电池集团（安徽）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截至目前，陈笑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笑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8,023 股。